#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
- 补流期限: 自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 10 月29日董事会审议通过起不超过12个月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85, 415. 74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0, 929. 30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0月30日
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 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 还日期及金额	截至 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已归还完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050.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u>75,931.86</u>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使 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项目进度 (%)	
久日新材料(东营)有限 公司年产87,000吨光固 化系列材料建设项目(已 终止)	95.10(前期已投入)	95. 10(前期已投入)	-	

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			
公司年产 9,250 吨系列	54, 941. 65	52, 287. 74	95. 17
光引发剂及中间体项目			
年产 24,000 吨光引发剂	141.37 (前期已投入)	141.37(前期已投入)	_
项目(已终止)	111.01 ( 111.79) [ 13.7 ( 7	111.01 (111.01)	
大晶信息化学品(徐州)			
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微	6, 700. 00	6, 435. 92	96. 06
电子光刻胶专用光敏剂	,,,,,,,,,		
项目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			
公司 18,340 吨/年光固	20, 177. 00	4, 238. 37	21. 01
化材料及光刻胶中间体	20, 111.00	1, 200. 31	21.01
建设项目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			
公司年产 2,500 吨光固	1, 800. 00	1, 800. 00	100.00
化材料改造项目			
徐州大晶新材料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年产 4,500	13, 000. 00	11, 533. 29	88. 72
吨光刻胶项目			
湖南弘润化工科技有限			
公司 8,000 吨/年光引发	5, 000. 00	737. 42	14. 75
剂 H4 酮项目			
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			
公司年产 1500 吨酰基膦	3, 900. 00	0.00	0.00
氧系列光引发剂项目			
内蒙古宏远天呈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年产 350 吨	900.00	125. 24	13. 92
羟基酮系列光引发剂项	300.00	120.24	13. 32
目			
光固化技术研究中心改	5, 470. 66	347. 83	6. 36
建项目	5, 410.00	541.05	0. 00
久日半导体材料研发实	5, 000. 00	ב טמב סב	100. 72
验室建设	5,000.00	5, 035. 85	100.72
补充流动资金	20, 000. 00	20, 005. 60	100. 03
原项目终止后未确定用	00 416 00		
途的募集资金	22, 416. 30	_	=
合计	159, 542. 08	102, 783. 73	_

#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 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 (含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施及管理,且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相关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 五、专项意见说明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 六、上网公告附件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